

# 广东工业大学学术委员会 2017 年工作总结

广东工业大学学术委员会

2017 年是高水平大学建设的关键一年，也是校学术委员会不断深化工作推进规范建设的一年。学校圆满完成高水平大学建设第一阶段各项任务，取得优异成绩。一年来，校学术委员会围绕学校中心工作，依据章程切实履行决策、审议、评定和咨询等工作职责，推进学校人才培养、学科建设规划、人才引进和学风建设等各方面工作，积极推进学校高水平大学建设。

## 一、过去一年的工作

### （一）严把学术关，为加强师资队伍建设提供咨询

师资队伍是学校高水平大学建设的关键，学术水平成为引进人才尤其是高层次人才的重要评价标准。校学术委员会坚持以学术为中心的评价机制，不断深化对高层次领军人才和青年拔尖人才的引进、培养、使用和评价等问题的思考，对各类人才计划申报、人才招聘的评议，严格把关，确保人才推荐质量，推进师资队伍学术水平不断提升。

注重对人才评价相关制度的审议。好的人才评价制度对人才引进和培养具有积极导向作用，要建立适应高水平大学建设的人才评价制度，形成人人渴望成才、人人努力成才、

人人皆可成才、人人尽展其才的良好局面。校学术委员会在工作过程中，根据学校发展要求，对相关人才评价制度进行审议，并提出建设性意见和建议。根据《广东工业大学岗位设置与聘用管理实施方案》，对申请晋升岗位条件认定和申请晋升岗位特别推荐的相关人员进行评议。相继对《广东工业大学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办法》部分修订条款、思想政治理论学科“青年百人”引进标准、“国家特支计划”各层次人才对应称号及中国计算机学会推荐的国际学术会议论文认定等进行了审议，为进一步完善学校人才评价制度、增强人才发展活力作出努力。

评议推荐各类优秀人才和项目。校学术委员会共参加学校“百人计划”特聘教授、“青年百人”面谈会、普通人才引进等 30 余人次。评议推荐 2017 年度地方高校“高等学校学科创新引智计划”，相继评议了学校申报国家、省等各级奖、申报国家杰出青年基金项目人选等，并提出针对性的建议和意见。相继评议了珠江学者申报人选、“万人计划”青年拔尖人才申报人选、广东省理论宣传优秀人才申报人选等各类人才项目，促进各类优秀人才脱颖而出。

## **（二）把握好程序，充分发挥各专门委员会作用**

按章程办事是学术委员会开展各项工作的基础，也是学术委员会正常运行的保障，推动公平公正审议和评议学术事项。校学术委员会坚持以章程为根本，充分发挥各位委员的

积极性和创造性，推动校学术委员会、专门委员会及学术分委员会规范有序开展工作的。

不断完善学术委员会各级架构工作制度。开展校学术委员会章程修订，制定工作运行细则，更加高效规范开展工作。制定学科建设与学术发展专门委员会、职称评聘与学术发展专门委员会、科研评价与社会服务专门委员会、学术道德与学术仲裁专门委员会等4个专门委员会章程，明确专门委员会工作职责和运行规则。

专门委员会各项工作不断深入。本科教学指导委员会相继审议了《学科竞赛体系级别判定办法》《广东工业大学本科专业调整方案》《申报教学型专业技术职称人员教学评价操作细则》《广东工业大学本科专业设置与调整办法》《广东工业大学本科教学奖励办法（修订）》《本科生学籍管理实施细则》《广东工业大学创新创业训练项目管理办法》《广东工业大学本科教学专项经费使用方案》等相关文件，对18版本科人才培养方案修订提出意见和建议，为完善人才培养方案，进一步深化人才培养模式改革，提升人才培养质量作出努力。职称评聘与教师发展专门委员会在引进人才、聘任客座教授、百人计划特聘教授届满考核以及各类人才项目申报，对学术水平评价方面作出大量工作，客观作出评价，为学校引进人才等提供依据。学科建设与学术发展专门委员会对学校高水平大学建设绩效考核指标体系、全国第四轮学科水平

评估提出了富有成效的建设性意见和建议。科研评价与社会服务专门委员会对相关项目申报及科研项目进行评议，学术道德与学术仲裁专门委员会按照章程对相关学术争议及涉嫌学术不端行为进行处理。

### **（三）严肃学风，营造良好学术风气**

学风是一所学校的灵魂，学风建设是高校谋取稳定发展和不断改革教育的永恒主题，是学校各项工作的根本，它体现着校园的办学质量以及治学理念，是学校优良校园传统文化的基本体现。校学术委员会应在学风建设中发挥引领作用，对影响学风建设和违背学术道德的不良行为及时进行处理并予以纠正。不断完善规章制度，制定《广东工业大学预防与处理学术不端形式实施细则》，为加强学风建设和树立良好学术氛围提供制度保障。2017年校学术委员会学术道德与学术仲裁专门委员会共处理3起涉嫌学术不端行为事件，坚持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的原则，严格按照程序，通过专门委员会全体会议、与当事人交谈、通讯评议等多种方式，做到处理有理有据。

2017年校学术委员会共举行3次全体会议，本科教学指导委员会全体会议7次，职称评聘与教师发展专门委员会共评议各类学术事项10余次（其中人才引进4人，客座教授10人，百人计划届满考核11人），学科建设与学术发展专门委员会召开全体会议2次，分别对学科评估和绩效考核提出

意见和建议；科研评价与社会服务专门委员会召开全体会议1次，对章程制定及相关项目评价提出意见和建议；学术道德与学术仲裁专门委员会召开3次全体会议，对涉嫌学术不端行为进行处理。

## 二、一年来工作的体会

一年来，校学术委员会不断加强自身建设，不断完善规章制度，加强内部治理结构建设，切实促进在教学、咨询、学术评价、项目申报及推荐等学术事务中有效发挥作用。

一是“规范”。规范化是校学术委员会正常运行的前提，包括两个方面，一是校学术委员会应有明确的议事规则，才能保障高效有序运行，进一步提高议事的效率，充分发挥每一位委员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二是校学术委员会的工作程序，尤其是处理与当事人切身利益相关事宜时，严格的工作程序才能保证公正公开，保障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同时也是对学术委员会工作合规性的保障。

二是“引领”。校学术委员会是学校最高的学术机构，校学术委员会委员是各学科领域学术水平高的知名学者，代表着学校的最高学术水平。校学术委员会应引领学术发展，引领学术创新，根据学校学术发展状况，面向学术前沿和国际最新科技发展，对我校学科建设、科研创新、人才培养、教育教学改革等提出更多富有建设性的意见和建议。

三是“培养”。校学术委员会应在培养青年人才、维护

学术伦理等方面发挥更大作用。以自身优秀的学术水平和职业操守去影响和培养优秀青年英才，遵循学术发展规律和人才培养规律，多爱护和帮助青年人，做好传帮带，使青年人才更快更好成长。加强学术道德和学术诚信教育，要做好学术表率，自省自律，恪守学术道德，自觉维护学校学术声誉，做学高为师、身正为范的典范。

### 三、下一年的主要工作

校学术委员会在接下来的一年中，要增强政治意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学校中心工作，依规依章开展工作，为推进学校学科建设、科技创新、人才培养、师资队伍建设等方面做出贡献。

一是进一步提炼、思考工作定位，在学校学术建设中发挥引领作用。加强对学校学科建设、师资队伍建设、科技创新等状况的分析和调研，为学校发展提出意见和建议；

二是进一步加强学术分委员会的建设。明确校学术委员会、学术分委员会的职责。指导和建议学术分委员会开展工作，加强学术分委员会的作用。

三是尽快列出学术权力清单，加强学术委员会高效有序开展。尊重学术规则和程序，遵循学术发展规律和高等教育发展规律，健全学术管理体系，营造促进学术发展的文化和氛围，为进一步完善学校治理结构，推进高水平大学建设提供更强大的动力。